旌德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物资采购第一包中标结果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JDX-CG-GK-2026004A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旌德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物资采购第一包

首次公告日期：2026年8月24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结果

更正内容：本项目因原中标人“中通服和信科技有限公司”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安徽徽绒安防科技有限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

1、原中标信息更正如下：

供应商名称：安徽徽绒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安徽省宣城市绩溪县华阳镇南街上马石

中标金额：陆佰陆拾玖万玖仟叁佰玖拾捌元整（6699398元）

供应商评审报价：伍佰叁拾伍万玖仟伍佰壹拾捌元肆角（5359518.4元）

供应商评审总得分：91.71分（满分100分）

2、原主要标的信息更正如下：

货物类
名称：LED大屏显示系统、手抬消防泵 品牌（如有）：海康威视、华球 规格型号：DS-D4012BW-2JN、JBQ4.0/7-L 数量：7.29平方米、86台 单价：10800元、3900元

3、原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更正如下：

3.1.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其中，中标金额100万元以下（含）部分，费率为1.5%；100万元至500万元（含）部分，费率为1.1%；500万元至1000万元（含）部分，费率为0.8%。各档金额分别计算后累加，即为最终代理服务费总额。

3.2.代理服务收费金额：柒万贰仟伍佰玖拾伍元壹角捌分

更正日期：2026年11月6日

三、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一）若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质疑，质疑材料递交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888号安徽省招标集团A座407室，联系电话：0551-62220155。也可在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出质疑（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详见服务指南—政府采购在线质疑操作手册）。

若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旌德县财政局采购中心提出投诉，联系电话：0563-8603790。

（二）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1、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1.3被质疑人名称；

1.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1.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1.6必要的法律依据；

1.7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2.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2.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2.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2.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2.5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五、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旌德县应急管理局

地　　址：旌德县旌阳镇西门老路36号

联系方式：0563-860222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888号

联系方式：0551-6606158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程星、朱福

电　　话：0551-66061582

六、附件

1、招标文件.pdf

2、中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pdf

3、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pdf